

证券代码：002253

证券简称：川大智胜

公告编号：2018-020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游志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清娴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彭彦蒸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公司无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8,764,945.14	43,390,835.72	-10.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197,296.78	4,830,376.79	49.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236,963.19	4,260,202.93	-24.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969,597.13	-3,351,812.71	-48.2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19	0.0214	49.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19	0.0214	49.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5%	0.38%	上升 0.17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515,649,245.77	1,527,881,504.77	-0.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20,980,311.91	1,311,655,315.13	0.71%

(二)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225,626,095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0319

(三)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 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599,915.11	此项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02%，比上年同期增长 65847.07%，主要系本期将无形资产转让第三方产生处置损益 359.49 万元所致。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01,955.55	此项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1.14%，比上年同期增长 15.81%，主要系本期确认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公司的政府补助主要与主营业务及研发投入相关。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55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440,847.0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860.00	
合计	3,960,333.59	--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8,61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 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 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游志胜	境内自然人	8.77%	19,789,033	14,841,775	质押	8,940,000
四川智胜视科航空航天技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99%	15,778,500			
四川大学	国有法人	6.97%	15,724,800			
成都西南民航空管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7%	7,610,250			
成都西南民航巨龙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6%	4,416,36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88%	4,238,850			
杨红雨	境内自然人	1.64%	3,703,385	2,777,539		
郑就有	境内自然人	1.50%	3,375,000		质押	3,350,000
陈素华	境内自然人	1.37%	3,097,803			
四川力攀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9%	2,680,302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四川智胜视科航空航天技术有限公司	15,778,500	人民币普通股	15,778,500			
四川大学	15,724,800	人民币普通股	15,724,800			
成都西南民航空管实业有限公司	7,610,250	人民币普通股	7,610,250			
游志胜	4,947,258	人民币普通股	4,947,258			
成都西南民航巨龙实业有限公司	4,416,360	人民币普通股	4,416,36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238,850	人民币普通股	4,238,850			
郑就有	3,375,000	人民币普通股	3,375,000			
陈素华	3,097,803	人民币普通股	3,097,803			
四川力攀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680,302	人民币普通股	2,680,302			
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313,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13,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游志胜在四川大学任职，为智胜视科公司的执行董事，持有智胜视科 20.23% 的股权；游志胜为力攀投资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持有力攀投资公司 25% 的股权；陈素华为游志胜的配偶。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等情形。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二)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一) 资产负债表项目

预付款项，期末较期初增加1,080.46万元，增长比例45.53%，主要系本期采购采用预付款方式结算增加所致；

持有待售资产，期末较期初减少264.28万元，下降比例30.35%，主要系本期转让持有待售资产动感飞碟相关无形资产所致；

在建工程，期末较期初减少1,079.37万元，下降比例36.52%，主要系本期四川省科技馆科普仿真体验设备项目达到可使用状态，结转固定资产所致；

短期借款，期末较期初减少200.00万元，下降比例40%，主要系本期子公司归还银行借款所致；

应付票据，本年期初数为0元，期末较期初增加41.00万元，主要系本期采用银行票据方式结算应付款项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较期初减少713.41万元，下降比例61.03%，主要系本期支付2017年度预提年终绩效工资所致；

应交税费，期末较期初减少212.30万元，下降比例34.37%，主要系本期缴纳2017年度计提税金所致。

(二) 利润表项目

税金及附加，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31.25万元，下降比例61.51%，主要系本期签订合同计提的印花税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销售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78.36万元，增长比例38.79%，主要系本期增加市场销售人员其费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285.35万元，增长比例30.37%，主要系本期增加摊销的股权激励费用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342.61万元，下降比例838.89%，主要系前期应收款在本期收回，按照会计政策冲销计提的坏账准备所致；

投资收益，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8.37万元，增长比例33.71%，主要系本期联

营企业系统集成公司本期为盈利，上年同期为亏损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上年同期数为0元，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359.99万元，主要系本期转让持有待售资产动感飞碟相关无形资产所致；

其他收益，上年同期数为0元，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128.20万元，主要系公司2017年6月12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本次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将与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128.20万元计入其他收益科目核算所致；

营业外收入，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365.20万元，下降比例99.82%，主要系公司2017年6月12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本次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本期将与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128.20万元计入其他收益科目核算，以及上年同期收到增值税退税收296.83万元共同影响所致；

所得税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27.98万元，下降比例30.32%，主要系本期较上年同期应纳税所得额减少所致。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496.96万元，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161.78万元，下降比例48.27%，主要系本期合同回款较上年同期增加1,752.20万元、本期减少增值税软件退税296.83万元以及重大仪器专项项目政府拨款1,520.00万元共同影响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708.15万元，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1,317.32万元，增长比例65.04%，主要系本期收到转让无形资产货款590.87万元以及本期减少委托开发支出共同影响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07.15万元，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254.36万元，下降比例538.81%，主要系上年同期子公司取得银行短期借款200.00万元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游志胜		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可转让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此外，其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中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做出的其他限制性规定。	2008 年 06 月 10 日	长期	严格履行
	游志胜、四川智胜视科航空航天技术有限公司、四川大学	关于同业竞争承诺	1.依照中国法律法规被确认为川大智胜的股东和关联方期间，将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家公司或企业的股权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川大智胜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不以任何方式从事或参与生产任何与川大智胜产品相同、相似或可能取代川大智胜产品的业务活动；2.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川大智胜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竞争，则将立即通知川大智胜，并将该商业机会让予川大智胜；3.不利用任何方式从事影响或可能影响川大智胜经营、发展的业务或活动。	2008 年 06 月 10 日	长期	严格履行
	游志胜、四川智胜视科航空航天技术有限公司	关于关联交易承诺	1. 确保川大智胜的业务独立、资产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以避免、减少不必要的关联交易；2. 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市场公开、公平、公允的原则，参照市场通行的标准，确定交易价格，并依法签订关联交易合同；3. 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和监管部门相关规定，履行关联股东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程序及独立董事独立发表关联交易意见程序，确保关联交易程序合法，关联交易结果公平、合理；4. 严格遵守有关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规则。	2011 年 11 月 03 日	长期	严格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本公司	其他承诺	承诺自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1、承诺真实、准确、完整、公平和及时地公布定期报告、披露所有对投资者有重大影响的信息，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监督管理；2、承诺公司在知悉可能对股票价格产生重大误导性影响的任何公共传播媒体出现的消息后，将及时予以公开澄清；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认真听取社会公众的意见和批评，不利用已获得的内幕消息和其他不正当手段直接或间接从事本公司股票的买卖活动。公司保证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文件没有虚假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在提出上市申请期间，未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不得擅自披露有关信息。	2015 年 12 月 08 日	长期	严格履行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四、对 2018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8年1-6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8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40%	至	60%
2018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1,918.50	至	2,192.58
2017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370.36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公司新业务的部分产品开始投放市场实现收益，预计业绩保持增长。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法定代表人：游志胜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